

范泓 作品

歷史的復盤

百年紛爭人與事

歷史有時就像一盤棋，
無論哪一方，
或勝或負，不能不復盤。



范泓 作品

歷史的復盤

百年紛爭人與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历史的复盘：百年纷争人与事 / 范泓著 .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4

ISBN 978-7-5495-3352-7

I . ① 历… II . ① 范… III . ① 文化 - 名人 - 人物研究 - 中国 - 近现代

IV . ① K8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07942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桂林市中华路22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www.bbtpress.com

出 版 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10-64284815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960mm × 1340mm 1/16

印张：25.75 字数：350千字

2013年4月第1版 2013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39.8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代序

范泓曾很认真地对我说起过，他从新闻与文学写作转向文史研究，是从为《老照片》写稿开始的。在新著付梓之际，他又旧话重提，想让我在书前写一点文字，并嘱我“千万不要推辞”。

范泓一向谦称，自己在历史研究方面是一个“边缘人”。而我更在“边缘”以外，我对近现代历史人物的一些认知，有许多还是从他的著述中了解的，我怎么好在他的书前置喙？到底还是盛情难却，也只好勉为从命了。

说起来，与范泓相识已逾十年。那时我正敦请邵建为《老照片》筹划一个叫做“多维视焦”的栏目，每次选取一组相关的历史照片，请几个人分别进行解读，一并刊出。这个想法提出不久，便赶上全国书市在南京举办，邵建在电话里说，正好你要过来，我介绍一个朋友给你。邵建说，他与范泓也是刚认识不久，称他读书很多，文笔又好，除了参与“多维视焦”专栏的写作，以后还会成为《老照片》的一位长年作者。那天我与邵建如约等候在宾馆门前，不一会儿，范泓头戴护盔，骑了一辆摩托车呼啸而来。停下车，一手抓着头盔，放声招呼着，大步流星迎上来握手，风风火火，快人快语，大有豪侠之风。

随着范泓的加盟，《老照片》的“多维视焦”专栏便紧锣密鼓地开张了。他与邵建又相约几位其他的文友，陆续就“斗私批修”、“古代酷刑”和国民党实行“训政”等相关照片和话题展开专题解读。这些解读，为《老照片》注入了理性与思辨的活力，使读物的面貌为之一新。由于种种原因，

这个专栏虽然只存在了一年多，但范泓却正像邵建所预言的，从此成了《老照片》的一位多产的作者。

从他断续发表的文章里，《老照片》的读者更多地知道了陈布雷、陶希圣、雷震、殷海光以及林昭等人的行状与遭际。一个世纪以来，中国知识分子或复杂、或伟岸、或惨烈的人生，经过范泓的娓娓叙说，透过历史的重重烟云，在一般大众的眼前渐渐地清晰起来。范泓关注从政知识分子的研究与著述的路径，也由此见出端倪，并一发而不可收。范泓从为《老照片》写稿上路，一如他惯常的大步疾行，很快在历史研究与著述上拓展出一片属于自己的领域，不仅可喜可贺，作为朋友，也与有荣焉。

收录在这本书中的作品，多为范泓近几年来发表在国内报刊杂志里的历史随笔，与他此前出版的那些专著比起来，其中一些，算是短章。但他一仍“客观、严谨”的治史态度，所述人物的一鳞一爪、一言一行，也无不是在经过了大量的史料爬梳之后，才条分缕析，从容道出。范泓每每把那些一两千字的随笔札记，也写得左右逢源、跌宕有致，实是得益于他厚积薄发的功夫。

“以豪侠率尔之性，为缜密徐舒之文”，这大概就是我所认识的范泓了。

冯克力 2012年于济南

目 录

代序 / 冯克力	iv
吴保初上疏	1
清末：立宪还是革命	7
革命党与洪门会党	11
同盟会革命经费从哪里来	16
民初有个黄远庸	33
汤化龙何至于被刺杀	41
冯自由的“不自由”	57
陈炯明的政治理想	64
且说安福国会	69
束云章其人与事	80
罗家伦及《新潮》	92
真实的陶希圣	112
易君左其行其状	130

不应忘记秦德纯	143
阎锡山：适中求对	149
张季鸾的“报恩思想”	160
报人本色陈布雷	167
翁文灏从政前后	179
政学两界浦薛凤	188
蒋梦麟与北大	198
“历史的曲折”	204
《梅隐杂文》中旧人旧事	214
王云五与金圆券	222
任中敏与卢冀野	237
顾颉刚的“空虚”	243
晚年左舜生	248
傅斯年之死	260
林海音“自废武功”	274

屈莱果与殷海光	279
郭廷以与近史所	284
蒋廷黻死而有憾	306
家人眼中的胡适	315
蒋日记中的高、陶	320
台湾“宪政”不寻常路	336
代后记 范泓：寻找历史的真实	393

吴保初上疏

若干年前，读过金克木先生的一篇短文，是谈清末四公子之一吴保初（字彦复，又字君遂，号瘦公、婴公、北山，人称北山先生）的，并称吴公子保初之所以“非比寻常”被人列为四公子之一，就因为这位仅官拜六品的名门公子哥，两次大胆上疏朝廷，痛陈时弊，请求变法，均被他的那个上司、也就是讲过“宁赠友邦，不畀家奴”的刚毅（时为刑部尚书）抑不上达，一怒之下，挂冠归隐，回老家庐江，辞官不做了。清末四公子其他三位，即湖北巡抚之子谭嗣同、湖南巡抚之子陈三立、福建巡抚之子丁惠康。这些人，之所以被时人称为“公子”，以高阳说法即：“今有达官之子，或则胸怀大志，卓尔不群；或则真慕风雅，诗文有声，与酒食征逐的纨绔，大异其趣，自然就成了出类拔萃的佳公子……”

清末既是“棋局已残”的乱世，同时也是一个自强求变的大好时机，此时朝野内外改革的呼声，主要是因外患而起。吴保初第一次应诏上书是在1897年，甲午战败后，即以《陈时事疏》篇，“以亡国之说，告之于皇上”，冀其“休危亡”而“谋富强”，主张变法维新，思索救治之道。名僧八指头陀是其好友，闻之慨然赠诗：“一疏惊天劾大珰，不妨风雅更清狂”。第二次是在1901年，也就是庚子“义和拳”大起，各国联军动怒犯京，在有了《辛丑条约》之后，吴保初复入京，主动上疏恳请慈禧太后归政于光绪帝，其书“辞旨切直，天下忌之”，连梁启超看了也不禁慨然万分，谓“惟君毅然犯政府所最忌而言之”，其公子意气可见一端。

金克木先生这篇短文之缘起，大概是读了黄山书社出版的吴保初诗文集《北山楼集》。如今，知道吴保初的人确实不多了，屈指算来，若以吴保初卒于1913年算起，忽忽近百年过去。

某年秋末，在古城扬州景秀迷人的“个园”小住，得遇吴公子保初之孙吴业新先生。品茗以对，漏夜长谈，始知吴保初的《北山楼集》一书，系光绪二十三年（1897）南归后所自辑，其中收古近体诗一百二十三首、词四首，最初由商务印书馆于1938年刊印，吴之门生陈子言所编定，上下两册，发行两千本。《北山楼集》扉页刊有吴保初之半身照，西装又博士方冠，其新潮之状，之于风流倜傥的公子哥形象，风马牛而不相及。

吴保初是清末广东水师提督吴长庆之子，说起来，也是正统名门之后。吴长庆当年为李鸿章所重用的人物之一，“是淮军中的儒将，亦是淮军中罕有的比较廉洁的君子”（高阳语）。袁世凯尚未发迹时，曾在其手下谋事。光绪十年，吴长庆奉命移防金州，其时已病，袁世凯以同知办理营务处，“所作所为，不为吴长庆留余地”。张謇等人将袁世凯大骂一顿，并作书致袁以绝交。年仅十六岁的吴保初则渡海探父，并“割肉疗亲”，其孝举感动了许多人。吴长庆病卒后，时为直隶总督的李鸿章向朝廷上报其事，褒奖吴保初，授主事，补刑部山东司主事，后改任贵州司。吴保初虽仅官拜六品，但在刑部任上“勤于吏职”，名传一时。

辞官后的吴保初，居家上海，经济拮据，典衣留客，行吟忧伤。袁世凯一时生怜悯之心，在津门，曾力劝吴保初入京复仕，并谓“当月致千元”，而开出的条件却是“不得议政事”（章士钊语），却遭到吴保初的拒绝。其实，任何人的钱都不可轻取，惟袁世凯手中的花花银元，吴保初尚可拿得“心安理得”。袁世凯系长庆先生之义子，与吴保初有手足之谊，章太炎形容“两世恩旧，情逾昆季”。也可这样说，倘若没有当年吴长庆的有心栽培，初入吴军的袁世凯，之后也不可能飞黄腾达。吴保初深知袁项城为人秉性，不愿为五斗米而折腰，作诗云：“丈夫饿死寻常事，何必千金卖自由。”可见袁世凯的银元也不是那么好拿的，而良知上所付出的沉重

代价，或将远远超出这区区千元可接济的范围。清末四公子，其中三人最后的结局都不好，最有名、也是最惨烈的当属谭嗣同，被戮杀于北京菜市口。吴保初则因“贫至无法买药”，在沪上，叫号而绝，年仅四十五岁。

作为名门之后，无论从哪个方面讲，他们的不幸结局，在天下百姓眼中又何至于如此？吴保初官阶不高，在刑部任上，“勤于吏职”，但仰仗其父对朝廷的赫赫大功至少也能混得有模有样。荣华富贵且不去说，至少衣食无忧、以车代步乃阔绰有余也。吴保初一生擅诗词，喜女人，自号“瘦庐”，楚楚动人的彭嫣为其姬人。有像他这样家庭背景的人，在那个时代，完全可以“俯仰身世，托之于诗”，抑或与沪上妩媚动人的官妓调情，抚琴饮酒，唱和吟对，尽得一时风尘之欢。若在今天，不少人恐会这样想，更会这样做。这类事从来亦不鲜见。

作为一个朝廷命官，吴保初置头上花翎于不顾，毅然摒弃了这一切，宁可“终是直钩无所获，不如归去抱空山”，以其夫子自道，慨人生万千。尽管他“忧”的是一个日落西山的清政府，然民族生死、自强之大计恒生于心，屈子遗风，犹可见也。1903年元旦，吴保初作诗示其两女，有“而父师孟轲，上书尝责难”之句，并嘱咐女儿不要学他，自己之所为不过是“徒空言”而已。吴保初膝下无子，惟两女，长女弱男，次女亚男。弱男之夫即大律师章士钊。

中国所谓的“士”历来是很特殊的一群，人世或出世，出世复人世，其矛盾心理始终如阴云而不散。一方面，他们把自己看成是“社会的良知”，根据个人的理想价值判断来批判不合理的一切；另一方面，则由于“弘道”在肩，一旦被“势”压得喘不过气来时，便开始转而走向“内圣”，就是孟子所说的“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这一点，吴保初倒是身体力行，做到了。不过，他出身武门之家，却同样有着“名教”的传统。所谓“名教”，用陈寅恪先生的话讲，“即以官长君臣之义为教”，其功效在于维护群体的秩序，用今天的话说，就是“稳定压倒一切”。从吴保初《陈时事疏》及后来的《请还政疏》两奏折中就可看出，虽然“披沥直陈”，

其目的却是为了“挽人心而延国命”，毕竟那时大清江山已坐有二百多年之久，吴保初本人也认为这是“直言所以竭忠”。

正因如此，吴保初一直称自己是“不祥之人”。这话对朝廷来讲，说得一点也不错，此人竟敢要让真正的“第一把手”弃权让位；而于吴保初本人，其忧患之心，乃至绝迹仕途，则是一个小人物挑战大人物的“狂夫之言”，让天下人皆惊。所幸吴保初官位不高，加上李鸿章暗中保护，慈禧太后总算给了吴长庆这位“武壮”（谥号）后人一点面子，否则，像谭嗣同那样喋血菜市口亦未可知也。

吴保初两次上疏的最大症结，在于奉劝慈禧太后让位于光绪帝，“皇上一日不亲政，则外间谣言一日不息，而外夷乘机挟制之心，乃反藉以为口实”。刚毅乃慈禧太后的心腹，自然不可能将奏折送上，况且当时的“拳乱”实为慈禧太后在背后所操纵，为世人而有所不知。吴保初毕竟是一个理想主义色彩很浓的“士”，他把“维新变法”的理想寄托在毫无政治经验和手腕的光绪帝身上，以今天的眼光看，实在是有点“见识不足”。光绪较之于慈禧既显得太年轻而又缺少章法，再加上康有为等人的“急进执拗”，袁世凯的虚与委蛇，“百日维新”只能酿成谭嗣同等六君子喋血菜市口“杀身以成仁”的不幸悲剧，光绪本人也像后来的张学良一样成了一具政治幽灵。

史家唐德刚在《晚清七十年》一书中，称慈禧是一个深通统治艺术的人，“能以极高明的政治手法来‘安内’，却以最愚蠢的外交头脑来‘攘外’”。所以，慈禧能够统治大清帝国长达四十八年之久，并非没有道理。不过，在唐德刚看来，光绪帝也不是没有机会或可能来推行变法，他应当首先建立自己的权力基础，然后再伺机行事，却不能光有几纸诏书，让朝野“莫知所适”，有点迫不及待，这个办法不行。康有为当时未能认清这一点，吴保初也不可能认清这一点，他们也许都是在帮倒忙，其结局自然为他们始料而不及。不过，历史就是历史，谁也不可能让历史回头再来一次。但是，中国传统知识分子中的“清流”，每当政治和社会出

现某种危机时挺身而出，彰显良知，发不平之鸣，其浩然之气长留于天地间，真可谓“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远”，让不少后来者慨然于心，并起而效之。

孔夫子云：“天下有道则庶人不议。”余英时先生反其道而言之：“天下无道则庶人议。”这就是说，任何一个社会都有让“庶人”批评或批判之处，从来就没有十全十美的国家，更何况那个腐败“鱼烂”的清政府？吴保初秉书直谏，言他人所不敢言，体现了孟子“处士横议”的清流传统。就清代而言，顺治、康熙两朝在政治上较为清明，其中最大特点之一，就是能够“广开言路”。康熙六年，有一位名叫熊赐履的湖北孝感人，是顺治十五年进士，借皇上屡诏天下名士直陈政事之机会，抨击“托老成慎重之名，以济尸位素餐之计”的部院大臣，见“树义者谓之疏狂”，见“任事者目为躁竞”，见“廉静者斥为矫情”，见“读书穷理之士，则群指为道学而非笑之，百计诋排，欲禁锢其终身而后快”，其语直指当时之积弊，尖锐中肯却未招杀身之祸，可见当时政治上的某种宽容。

同为清末四公子，吴保初与谭嗣同的性情最为相似，尽管两人始终未能谋面。不过，吴保初则又非谭嗣同“舍生取义”之同道，他只寄希望于“圣人择焉”。这固然带有自身的局限性，却也反映出中国士大夫在那个时代“愚忠”的另一面。当局者历来有一种“施惠于人”的良好感觉，总以为是他们在“替天行道”，所以，丁酉年因应朝廷下诏求直言，吴保初洋洋洒洒的万言书中途受阻，也就无怪其然了。

吴保初乃性情中人，一生慷慨，轻财好施，喜交天下豪杰。康有为在墓志中记述：“母王太夫人遗财丰溢，君散以养士恤孤，舍田千亩为义塾恤族。”戊戌变法失败后，吴保初愤然写下《哭六君子诗》，有“圣朝不杀士，尼父吊三仁。西市诸君子，东林旧党人”之句，并发愤“为亡人讼冤”，这也是他在后来之所以对维新、革命两党的活动，多有同情和支持的缘故。吴保初直言上章，弃官不做，其短暂的一生，赢得不少旧雨新知的尊敬。在沪上，时海内外凡有识之士，无不造访先生，“偶及国

是，抵几纵言，亢直痛切”，闻者仍兴起而忿然。

章太炎与康有为素有不和，在对吴保初的态度上却相一致。章太炎曾有一首五律诗，起句便饶有意味：“渐识吴君遂，高情奔直庐。”高阳注解：“‘渐识’者积久而始知，隐含有过去的渺视之意。大概章太炎先以为吴保初是纨绔一流，以荫得官，不过普通富贵人家子弟而已。‘奔直庐’即辞官，章太炎许之为‘高情’，而亦因此改变了他对吴保初的观感。”^[1]当然其中亦因轰动一时的上海“苏报案”，“……太炎亦在狱中。狱内外营救协助等事，先生均力任之”。吴保初病逝，章、康二人，一个为之作墓表，一个为之作墓志，可见吴保初的人格魅力和影响。

吴保初在京任官时，与梁启超、文廷式等人交好，政治见解受二人影响较深。梁启超二十四岁初进京时，即受到吴保初的赏识，被视为“奇士”，“吾友梁任父，飘零真可怜。少年入京国，下笔挟风雷……”（《送任父之申江》），在保初先生的力荐之下，梁得以进入自强书局，遂成一生中最重要的转折点。吴保初病逝之后，梁氏作诗以挽之：“君遂之节如其才，呼天不应归去来。海枯石烂诗魂哀，吁嗟吾国其无雷。”《饮冰室诗话》中梁氏又称吴保初“以节气闻一时”，后自己亦因从政屡受挫败，心灰意冷，晚年遂转而研究学问，其心境与保初先生“行吟泽畔，一发于诗”（康有为语）毫无二致。

1913年2月21日，吴保初因患风湿病歿于上海，葬于静安寺第六泉旁。上世纪40年代迁至江苏昆山佛教公墓，而今因规划发展需要，其墓恐早不存焉。一代名士“人往风微，音沉响绝”，但又能够勾起多少今人的满腹心思，抑或“虽不能至，心向往之”，真是很难说了！

注 释

[1] 高阳著《清末四公子》，华夏出版社2004年3月第一版，第273页。

清末：立宪还是革命

清末甲午战争后，中国出现两股革新力量，即革命党与立宪派。二者“皆以救国为目标”，但手段与方法不同，前者主张革命，后者力求改良，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两派始终处于思想对立交锋中，相激相荡，终演成一场革命与立宪的论战。革命党以孙文为领袖，重要人物包括黄兴、宋教仁、汪兆铭等。他们认为清廷为异族所建，应予推翻，惟其如此，才能“建立民族国家，再从事民权和民生主义的建设”；立宪派以康有为、梁启超、张謇等为代表，不论在戊戌变法时期，还是之后掀起的立宪风潮，皆以“立宪法，开国会，主张实行地方自治”为张本，以期改变国家的政体。从历史的脉络看，革命运动与立宪运动几乎同时发生，成为推动社会变迁的两大主要力量，只是后来革命党大获成功，民国肇建后，立宪派的作用被隐而不彰。

早在1900年，孙文、陆皓东等人一度北上，上书两广总督李鸿章，力陈“平治六策”，提出建立议院、地方自治、司法独立等建议，却未获采陈；及至中日黄海大战失利，孙文等人“知和平方法无可实施，……不得不稍易以强迫”^[1]，遂走向激进的革命之道，前往檀香山创立兴中会，鼓吹民权，号召推翻清廷。康有为虽然主张保皇，又明言实行虚君制，1898年在《请定立宪开国会折》中明确宣示宪政目标，“国会者，君与国民共议一国之政法也。盖自三权鼎立之说出，以国会立法、以法官司法、以政府行政，而人主总之，立定宪法，同受治焉”；对于如何改变政

体，立宪派反对武力革命，“渐进的改革似乎是梁启超理想的‘正途’”（薛化元语）。从这一点看，“清末两个革新力量，既然都明确主张民主宪政，据此可作一推论：它们任何一方成功，中国都应走上民主宪政之路”，只是在事实上，并非那样简单。

清帝退位前，康、梁二人一直想假清廷之力来实现宪政，梁启超甚至提出“开明专制”的想法。但在孙文等人看来，康有为等名为保皇以求“革新”，实为“延长满洲人之国命，续长我汉人之身契”，公开指责康、梁等人为“汉奸”。1907年，梁启超、蒋智由、陈景仁等人在日本创建“政闻社”，并在沪上刊行《政论》月刊，推行立宪运动。在东京召开成立大会时，遭革命党人闹场，1907年10月25日，章太炎记述其事：“阳历十月十七日，政闻社员大会于锦辉馆，谋立宪也。社以蒋智由为魁，而拥护梁启超。启超往，徒党几二百人，他赴会者亦千人，又召日本名士八辈为光宠，犬养毅者，其气类相同者也。革命党员张继、金刚、陶成章等亦往视之。梁启超登，力士在后，与会者以次坐，政闻社员在前，革命党员在政闻社员后，他留学生在革命党员后。启超说国会议院等事，且曰：‘今朝廷下诏刻期立宪，诸君子宜欢喜踊跃。’语未卒，张继以日本语厉声叱之曰：‘马鹿。’起立，又呼曰：‘打。’四百余人奔而前……”^[2]有历史学者认为：这一幕全武行的上演，表明革命党人的情急之状，在这些人看来，“立宪运动足以麻痹国人的革命思想。而立宪一旦成功，革命即有被历史埋藏的危险”。

从1907年到1911年，这四年中，立宪党人所发起的立宪运动，可谓有声有色。四次全国性的大请愿，“对民主思想的启发和传播，实有重大贡献”，一改传统的上书朝廷的办法。特别是1909年9月各省咨议局的选举，成为中国的第一次民选，而选出的议员，素质良好，声望颇隆，虽无实权，却也具备揭露民隐、为民请命的抗争精神。《政闻社宣言书》揭橥四大政纲：第一条“实行国会制度，建设责任政府”；第二条“厘订法律，巩固司法权之独立”；第三条“确立地方自治，正中央地方之权限”；

第四条“慎重外交，保持对等权利”。政闻社的主要目标是速开国会，加速立宪，反对同盟会的革命主张，坚持认为“革命决不能得共和，而反以得专制”（梁启超语）。1908年2月，政闻社主要骨干张君勱、徐佛苏等陆续返国活动，并将其总部从东京迁往上海，分往各省组织请愿。清廷藉口政闻社中有“悖逆要犯”，将其封禁，但各地的请愿活动并未因此停止，先后出现鼓吹立宪的团体，如上海“预备立宪公会”、湖南“宪政公会”、湖北“宪政筹备会”等，立宪运动所激起的民众力量，以及对清王朝的某种绝望，实际上是给后来的辛亥革命铺平了道路。

兴中会等1905年合组为同盟会，其政治诉求即孙文提出的“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同盟会多次组织武装起事，试图推翻清政府，均未获成功。同盟会罗列清廷三大罪状，其中一条就是以“假立宪”而欺骗国人。孙文等人的革命目标，虽不乏反帝因素，但“反满”才是革命的主要诉求，因为只有“反满”，才能“较其他任何口号更能将革命阵营中不同意见的人结合在一起”。

革命党驳斥保皇立宪之说，并不排除“是革命党人争取政治新势力的一种途径”。清廷宣布预备立宪，既是面对革命党的挑战，也是迫于立宪派及朝中人士的巨大压力。对于一个统治了中国二百多年的皇朝来说，“清廷能够接受立宪，已经不易”。从各国宪政历史看，以日本为例，1868年明治维新，并未同时立宪，“中间经过1876年的民权运动，到1882年的明治天皇才宣布立宪，又隔了七年之后到1889年才颁布宪法，前后经过二十一年”。立宪派要角之一张謇对“立宪宜渐进不宜急进”有过一段自己的看法，“郑孝胥同议设预备立宪公会；会成，主急主缓，议论极纷驳。余谓立宪大本在政府，人民则宜各在实业教育为自治基础。与其言多，不如人人实行，得尺则尺，得寸则寸”。香港学者严静文认为：这种一尺一寸，一点一滴，不求急功而又坚韧不舍的态度，实为创建民主宪政的秘诀，“民主是最娇嫩的花草，她只能在和平的土壤上，和祥的氛藹中生长，用力稍过立即摧折。立宪由奠基到成熟，是集腋成裘，将